

建设用地批准书

奉新市(县) [2017] 拨 字第 1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规定，本项建设用地业经有权机关批准，现准予使用土地。特发此书。

本批准书在颁发之日起至 二〇一七 年 十 月 期间有效。

填发机关

二〇一七 年 十 月 九 日



用地单位名称	奉新县教育局			
建设项目名称	奉新县第六小学建设项目			
批准用地机关及批准文号	奉发改发[2017]380号			
批准用地面积	38333.33 平方米	平方米 公顷	建、构筑物 占地面积	平方米
土地所有权性质	国有	土地取得方式	划拨	土地用途 科教
土地座落	锦绣蓝湾西南侧(用地四至详见规划附图)			
四至	东 南 西 北			
批准的建设工期	自 二〇一七 年 十 月 至 二〇一七 年 十 月			
本批准书有效期	自 二〇一七 年 十 月 至 二〇一七 年 十 月			
备 注				

